

# 关于 2025 年第四季度一般关联交易 事项的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的有关规定，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就 2025 年第四季度的一般关联交易情况合并披露如下：

本行共发生一般关联交易 151 笔，交易金额 474,719.67 万元（含同业业务 84 笔，交易金额 427,700 万元），其中授信类（用信）交易 62 笔，交易金额 82,975.49 万元；资产转移类交易 0 笔；服务类交易 1 笔，交易金额 1.58 万元；存款和其他类型交易 88 笔，交易金额 391,742.60 万元。

本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最高余额占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2.64%；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的合计授信最高余额占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97%；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占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26.10%，均符合《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30 日